

新情爱长篇小说

# 寡情

翁新华 著

作家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寡情 / 翁新华著. - 北京: 作家出版社, 1995.8

ISBN 7-5063-0978-5

I. 寡… II. 翁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N. I 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95) 第 15682 号

### 寡情

作者: 翁新华

责任编辑: 侯秀芬 李玉英

责任校对: 刘友元 彭满桃

装帧设计: 木子

出版发行: 作家出版社 电话: 5005588 转

社址: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

印刷: 湖南省岳阳市印刷厂

经销: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

开本: 850×1168 1/32

字数: 400 千字

印张: 16

版次: 1996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

ISBN 7-5063-0978-5/I.969 定价: 19.80 元

---

作家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盗印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# 寡 情

翁新华著

作家出版社



神鸟 phoenix(凤凰)满  
五百岁，集香木自焚，复从死  
灰中更生，华美异常……

### ——题 记



……黄昏，落霞如红色的血汁泼洒在香樟与梧桐的叶片上。浑身缟素的文洁再一次飘出林子，轻盈地来到悬崖下的水潭汲水。正当她提着水壶准备返身走进林子时，陌生男人出现了，拦住了她的归路。他高大粗壮，孔武有力，头上缠着白色英雄结，腰上斜插一柄五四手枪，如环的双眼被欲火燃烧成两点炽热的木炭。她来不及张口，便已处于他双臂的挟持之下，双足凌空，耳际似有冷风“嗖嗖”作响。男人抱着她一路狂奔，林中的香气急剧地飘散，灌木丛与草茎波浪似地纷纷闪避。瞬息之间，文洁被重重地摔在山洞间的梧桐叶片上。男人微喘着，焦渴地望着她，如同欣赏一件垂涎已久的珍贵猎物。

文洁很美，双眸如两汪幽泉。她惶恐地望着他：

“你想怎样？”

“睡你。”

“我是女妖。”

“我是专与妖魔作对的。”他拍拍手枪。

“可是，我才十六岁。”

“女人当然是嫩的好。”

“我是个诗人。你不能这样……”

文洁的母亲是一位诗人，莫名其妙地惨死于那个血色黄昏。她的继父是一位大学中文系教授。为了逃避突然的厄运，这位由人沦落为兽的继父暗地与那个炙手可热的麻脸做成一笔交易。其代价就是十六岁养女的身子。于是，在北方某个大都市一隅的宾馆包房

里，她凭借着诗人的智慧出逃了。并且，她马上爱上了这座古堰旁的香木林子……

男人无耻地褪尽身上的衣衫，赤裸裸地站在文洁面前：“大山里没有像你这样乖巧的女人。”

她双手捂住眼睛，哭喊道：

“求你了，放过我吧，我会报答你。我可以给你一只金表，进口的纯金瑞士表。那是我妈的遗物。”说着，指指墙角的一只小布袋。

男人拾起布袋，从中掏出那只金表。表壳与金链在幽暗中闪着暗黄色光泽。男人把金怀表塞进口袋，笑笑：“我不在乎这些。当然，我也不会嫌多。胜利果实我已经拥有够多的了。”他跨前一步，象抓小鸡似地捉住她的双臂。

文洁挣扎了一下。

“……那么，你娶我吧。我可以嫁给你，做你的妻子。”

男人哈哈大笑。

文洁看到了他的血红的上颚，以及因咀嚼太多的包米颜色酱黄的牙床。“娶你？”他说，“这怎么可能呢？人们不会让我娶一名逃亡地主的女儿。”他将文洁抱住，翻倒在梧桐树叶上。她的白羊毛编织的短袖衫被男人的大手“哎儿”一声扯下，并且他退掉她的白色金丝绒长裙及里裤时，动作的迅捷就如退掉一只小白鸽的皮毛。不过，当她意识到一股男人的灼热向她袭来时，男人却迅捷地从她身上卸开了。她看到了那个手持钢叉的少年匆匆地跑进洞子，站到了男人的身边。

男人恼怒地盯着他：

“你来干什么？”

少年：“别这样，她是女妖，您会沾上晦气的。”

男人焦躁地推了他一掌：

“少罗嗦，给我滚开。”

少年忧郁地望了文洁一眼，仍然把眼光盯住男人：  
“别这样，她很可怜，她才十六岁，她并没有犯着您什么啊  
……”

男人拔出手枪，瞄住少年的脑门：  
“滚开！不然，我一枪崩了你！”

少年再次忧郁地望了文洁一眼，把钢叉放在地上，跪了下去：  
“饶了她吧？”

男人吼道：“站到洞子外边去。很快就完了。我不会把她怎么样。我就睡她一盘，她是地主的女儿。滚开！”他用枪口把少年往洞口逼。

少年从地上爬起来，望望文洁，倒退着一寸一寸地往洞口挪。不过，他立在洞口的一只圆圆的光圈中，再也没有走远。这对男人的动作构成一种心理上的障碍。

文洁抓住这个机会，从地上爬起来，想跑出洞子。但是，当她意识到自己一丝不挂时，犹豫了一下，并试图勾下身拾起地上的衣裤。男人被激怒了，在伸出一条腿将文洁绊倒在地的同时，抓起钢叉，“嗖”的一声朝着洞口掷去——

在少年痛苦的呻唤与扭曲中，男人重新将女妖罩在身下……

大约十分钟之后，男人略显疲惫地从她身上卸下，望望梧桐叶片上一大片散发出腥味的血渍，咧着黄牙笑笑：“就这样，其实很简单。我总算尝到大学教授女儿的滋味了。不就因为吃的细粮皮肤白嫩一点么。其实与庄户女人并没有什么异样……如果你愿意，你就在这儿长住下去吧。我可以给你在村里找个男人。没有人会赶你走的。说什么都比进城去当地主的女儿强……”

男人半跪在地上，痴迷地望着文洁微微凸起的胸脯，再度勾头吻她的周身，罩住她的胴体……而后，他穿上衣裤，拍拍装着金表的口袋，微笑着走了。

午夜，月光凄迷。石堰凝重如磐，水潭波浪不惊，林子里香气如故。山里的世界永远是宁静的，世界不会因了一位年轻女诗人的某种遭遇而增添一点什么，或者减少一点什么。

文洁幽灵似地来到潭边。她的头发蓬乱，白羊毛短袖衫与白金丝绒长裙被撕裂了好几处口子，青肿伤痕与渗透着血汁的牙痕从口子里露出来。她跪在潭边，用白毛巾蘸了清水，一点一点地擦洗自己的身子。水波在她面前微微荡开，因为血渍的洇染，水面上呈现出小片小片的浑浊。女妖在轻轻啜泣，但这种啜泣也是美丽的。

之后，她一小步一小步走向水潭深处，动作凝重而优美，像在完成一首诗的构想。蓦然间，她听见附近的草丛间有人在朝她呼唤：

“别这样，女妖！别这样，女妖！过来帮我一把吧？”

她回头望望草丛。她看到了少年伸在草丛外的那条伤腿。他身边的钢叉闪着阴冷的寒光。她走近他，漠然地望着那条被钢叉掷中的右腿。血已凝固，月光下露出白生生的骨茬。

她觉得她没有死的资格了。她欠下了少年一笔重债。作为债主，她不应该也不能够逃避。她把白金丝绒长裙脱下来，撕成一条一条，开始给少年包扎伤口。

.....

在湘妃竹林间一幢残破的茅屋里，桐油灯闪着暗红色的微光。少年把拐杖平放在右膝上，从口袋里掏出一小叠纸币，颤颤地递给女妖：

“拿着吧。”

她忧伤地望着少年的手掌。

“是我出卖了你。我不该向他道出你的真实身分，尤其是你的身世。加给你的灾祸是我惹来的；我之所以说出这些，原是想他能帮助你，但我错了。”

“这能怪你吗？”她说，“说真话有什么错。如果你为此感到内疚的话，不也拉平了么？”

“我会为此悔恨一辈子。”少年说，“这点钱，是我的全部积蓄，作为你的路费。回到城里去吧。我能伺候自己了……”

她说：“可是，主宰无处不在啊！”

诗人望望少年的伤腿：

“你还是个男人吗？”

少年愧疚地低下头：

“我的确不配做一个男人。我为什么不能领先把钢叉送入他的身体呢？”

诗人更正道：

“我不是这个意思……”

少年的脸上泛起一股处子的红潮，如一张美丽的梧桐树叶：

“伤在膝盖上……”

她审视着少年的周身。她发现他有着强健的四肢以及发达的胸肌。从他的羞赧上，她读出了一首诗，一首属于男人的诗。她马上有了一个近乎狂妄的构想。“可是，”她说，“我也许不能不离开你了，我应该是犯了山里人的忌讳吧……”

少年焦灼地说：“我不在乎那些，只是，你会受很多很多苦。”

诗人说：“成问题的是，我身上已经有了明显的变化——这是你们男人，尤其是你这样的未婚男人，所不了解的……你知道吗？主宰已经在我身上种下苦果了……”

少年摇摇头：

“你是诗人吗？”

“从前是，今后不再是了。”

“诗人是什么呢？”

“女妖。”

“你会生下个小女妖吗?”

“会的。”

“只是，他是属于主宰的。”

“不，”女妖说，“诗人属于所有的善良人，尤其是你这样的人。我会生下小女妖，而且，她会矢志不移地向主宰复仇。”

“那好，我娶你。”

……

大约半月之后，女妖来到潭边洗衣衫，洗的是少年的脏衣衫以及他的带血的绷带。男人再一次出现了。正当他企图拽住女妖拉向香木林子时，少年踉踉跄跄地奔了过来，挥起钢叉对准了主宰的胸膛。

少年说：“别动她！”

主宰逃之夭夭……

这之后，少年与女妖举行了婚礼。

按照科学的推算，应当是九个半月之后的某一天，小女妖降生了。是个美丽绝伦的女孩。女妖给她取名文君。奇怪的是，自降生之日起，她就哇哇哭个不止，乡邻们使尽浑身解数，也无法中止她的啼哭。

这一天，少年抱着她无意间步入潭边的香木林子，当他摘下一片梧桐叶子在她鼻子前轻轻晃动，一缕微香沁入她的小鼻孔时，她竟然停止了哭叫，“格格”地发出一串笛音般甜美的笑声。令人不解的是，在文君发笑的同一时刻，女妖将从前的一切忘得一干二净，双眼失去了光明，永劫不复……

# 第一 部



—

一位穿红衫子的少女，在路边的代销店前，踮脚探望。

手扶拖拉机在一片翠绿色的湘妃竹林前停下，马达尚未熄火，“突突”颤动着，像个喝醉了的老爷爷晃着脑袋。车斗里跳下个城里少年，身个修长，白皙文静，像棵秀美的竹子。他右手提床捆绑着的棉被，左手提只大网袋，里面塞满了书籍、笔记本、把缸等杂物，竹笛、洞箫、二胡从网眼里向外探头探脑的。

少女忙迎上去，从少年手上接过被子。“欢迎你！”她微笑着说，“我叫文君，堰下村的妇女队长，今年十八岁。你叫小华，是吧？你我虽是同年，但我比你大三个月，你还得叫我文君姐。”

四目相对，眼神便如两片磁石的正负极，紧紧“咬”一堆儿了。

小华蓦然想起在校时演出过的小歌剧《文成公主与松赞干布》，觉得文君和那个女主角眉眼太像了。偏远山村怎会有如此美丽动人的姑娘呢？他微微一笑，露出两颗漂亮的小虎牙：

“好吧，叫你文君姐。不过，你是姐了，队上的三条铁扁担之一，今后多多照顾呀。”

“你呀，自私。叫我一声姐，原是图我多照顾呀？看来，还真得好好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呢。”

一句玩笑话，羞了小华一个大红脸。“被子还是我自己扛吧，”他笑着说，“你的力气未必比我大，而我，却会骑马、射箭、搏杀……”

“怎么，你会骑马？”文君的眼珠骨碌碌地转动着，马上意识到对方在占高枝儿，“难道你来自大草原吗？长得像个林妹妹呢。

吹牛！”

小华便乐滋滋地笑：

“纸上谈兵吧。在校时，我学演过松赞干布；见你一面，就想起了我的搭档——那个扮演文成公主的女同学。她可是大家公认的校花。可惜，她已不在人间了。她妈是导演系教授，红卫兵批斗她，给她画胡子，剃阴阳头，因嫉妒她会弹钢琴，故意打断了她的指头。她不忍凌辱，从七楼上跳下去。女儿扑上去拉她，反倒一块坠下楼去。她长得和你……可以说像一个模子刻出来的。”

“是吗？”文君意识到小华的恭维，但还是被那个“校花”的遭际感动了，心中涌起一丝酸楚，“你的话还真不少呢……不过，如果我真的像你那位女同学，这可不是个好兆头。人活得好好的，为什么要这样呢？……小华，言归正传吧。刘县长和石祥哥把你安排在九公公屋里住。刘县长一直在我们村蹲点，都十多年了。石祥哥是生产队长，人不错，就脾气急躁一点。九公公是个孤老，快九十岁了，生产队的贫农组长。你和他住一块，他会把你当个孙子伺候。你还会从他身上学到不少故事。你的档案，我们都看过了，花中选花，才把你这个大教授的儿子——少年聂耳——‘抢’堰下来。堰下对爱好文艺的知青特别欢迎……”

他们边走边谈。穿过一片绿汪汪的湘妃竹林，文君往前指指：

“到了，就这儿。‘苍黄的天底下卧着一个荒村’——鲁迅先生早以他的神来之笔，给这儿画过素描了。”

小华凝视前方：

群山叠翠，阡陌纵横，黛青色屋宇点染在山的皱折里，银灰色雾岚与炊烟结成长带，从远方的山峡里绕过来，飘飘曳曳，若断若续，洇染出似梦非梦的意境……

“很美，古典的美，原始的美。”他赞叹道，“一去二三里，烟村四五家，门前六七树，八九十枝花。哦，我的第二故乡哟！你比我呆过的那座城市美多了。没有车水马龙，没有滚滚烟尘，没

有喧嚣，没有狂乱，没有人与人之间的相互践踏，听不见高音喇叭对自己同类的辱骂……”

文君喜欢上了这个诚实天真的城里少年，尤其是他的文雅，令她增添了几分向往；说话直抒胸臆，怎么想就怎么说，无拘无束，这就是潇洒，是清纯。

她觉得他们之间的距离缩短了。

“未必存在着世外桃源？”她自言自语地说，“其实，陌生并不等于美好，新鲜的并不等于进步的。时间长了，你也许另有一番感触。小华，今天晚上开欢迎会，你在会上表演几个节目吧？”

小华望着文君：

“表演什么节目呢？忠字舞，我压根儿没学会，也不想去学它。”

文君把被子扛上肩，领头往禾坪里走，拔根嫩草衔在嘴上：

“有什么新鮮花样儿，你尽管使出来。村里人爱看文艺节目。况且，有刘县长在场，你什么也不用担心。山里没有城里那么多禁忌。”

“刘县长是什么人物？”

“一道复杂深奥的解析几何题，至少我暂时还没把它解开。但他是个好人，这可是用不着怀疑的了。”

“文君姐，你念了多少书？”

“高中毕业。”

“成绩怎样？”

“还凑合着吧。”

走近村口，小华指着对面山坳：

“那是什么屋场？”

“堰上生产队。”

“哦，对了。那是一座石堰吧，堰墙上还立着个手持钢叉的卫士呢。它就是上下两个生产队的楚河汉界？”

文君感到惊诧：